

福清市海口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文件要求，由福清市海口镇人民政府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本报告全文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uqing.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公布，并报送福清市档案馆、图书馆供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福清市海口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福清市海口镇海霞路西1号，邮编：350206；电话：0591-85567224；电子邮箱：HK_dzb@163.com）。

一、总体情况

海口镇根据上级政务公开的要求，规范政务公开内容，创新政务公开形式，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水平。一是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及时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相关信息，并通过微信公众号、镇公示栏等渠道及时做好信息发布；二是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程序，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明确审查工作程序和责任，确保政府信息依法、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三是提高信息公开透明度，通过各种有效的、群众容易获取信息的渠道，及时向公众公开政府信息，将应公开的目录和具体发文内容在福清市人民政府网站、图书馆和档案馆公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年，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4条，历年累计494条。其中，机构职能、主要职能、办事程序信息2条，占14.3%；扶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其他实施情况信息3条，占21.4%；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信息2条，占14.3%；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生产、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情况信息2条，占14.3%；工作信息2条，占14.3%；其他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3条，占21.4%。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1年，我镇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该公开申请的申请方式为网络申请，已在规定时限内答复并办结。历年累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6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今年以来，我镇进一步完善机制，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深化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结合《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国办发〔2021〕12号），及时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在福州市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并依法受理公开申请。二是公众可以在市档案馆和图书馆设置的公共查阅室查阅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三是在镇政务公开栏定期公开扶贫、教育、医疗、环境保护、“三公”经费、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信息，供群众查阅。四是通过“古镇海口”微信公众号，促进政务信息广泛传播。

（五）监督保障情况

2021年海口镇未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项经费，统一由相关主管部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监督管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 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 按收费通知要求	0	0	0	0	0	0	0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一是来源存在缺口、内容单一。公开的信息多来源各办公室常规性总结和业务总结，其他审核、审批、办事指南类信息公开较少。公开内容未实现全覆盖，内容单一。

二是群众知晓度低、参与感弱。受生活习惯、文化氛围等因素影响，群众了解政务信息更多倾向于基层政务公开公告栏、微信公众号等，通过专门政务公开网了解政务信息的比例不高。

（二）改进措施

一是拓宽信息来源。通过对接上级部门，及时调整各业务工作审核审批流程、办事指南等规范性流程；进一步深化学习，熟悉文件要求，认真对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确定工作标准，定期开展政务公开自查工作，结合平时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防止出现死角和漏洞。

二是拓宽公开渠道。立足直接服务人民群众的实际，就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办事窗口等及时通过线上线下全面准确公开，提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知晓率。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使基层政务公开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